

江门市台山公路事务中心

G228 烽火角路段水毁路面修复养护工程 施工图设计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资质)要求

公路工程施工图设计,需取得住房和城乡建设或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行业设计专业乙级及以上级资质。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本项目是台山市国道 G228 线中的其中一段,是连接广海与赤溪镇的重要通道,为赤溪镇和广海镇东西向出行的重要干线公路。该路段已投入使用多年,行车道路面状况整体良好,但多处低洼路段每逢强降雨时期很容易被积水淹没导致交通中断,且因长期受雨水的浸泡、冲刷导致路面出现不同程度的损坏,严重影响周边群众的正常出行,为了更好地适应地区经济的不断发展,推动地方经济建设,江门市台山公路事务中心拟对该路段进行灾毁恢复重建工程。项目起点桩号为 K6133+250.3,终点桩号 K6135+575.8,长 325.5 米,位于广发围边上。项目总投资约 71.4961 万元。

服务内容为根据相关规范和业主要求,对 G228 烽火角路段水毁路面修复养护工程进行施工图设计和预算编制。建设资金来

自上级拨款，项目出资比例为:100%。

三、合同履行地点

合同履行地点为广东省台山市。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本服务项目参考国家计委、建设部计价格〔2002〕10号《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和《工程勘察设计标准》计算勘察设计的费用，结合市场调节价，费用下浮20%，服务费用暂定为2.4782万元。公开选取方式为直接选取。

五、服务时间

从签订合同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六、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七、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江门市台山公路事务中心

2025年12月3日

